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109學年度社團辦公室申請表

申請表說明：

1.本表僅供本校正式成立之社團(不含系所學會)填寫，請於109年6月29日(一)17:00前，以書面方式繳交至課外組，**未繳交或逾期視同無社團辦公室之需求**。

2.109年新成立社團，依規定需試營運一年後方可申請社團辦公室。

社團編號：		社團名稱：		社團章
負責人姓名：		負責人E-mail：		
社團辦公室申請內容				
社團條件	方案選擇 (擇一勾選)	方案內容		
目前「 無 」 社團辦公室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新申請社團辦公室。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新申請社團置物櫃。		
目前「 有 」 社團辦公室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原有社團辦公室續用 目前社團辦公室位置：__樓-綜__。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不需社團辦公室，僅申請社團置物櫃。		
特殊需求說明： (若無，可免填)				

※我已瞭解本次社團辦公室申請之程序與規則，會確實遵守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社團辦公室使用須知」及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社團活動場地借用要點」，並妥善保管及使用社團活動空間內之各項財產設施。

社團負責人簽名：_____ (需親簽)

以下由課外活動指導組填寫

收件日期		登記結果	
------	--	------	--